

文山学院文件

文院行发〔2016〕63号

关于印发《文山学院关于进一步 推进教学改革研究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相关部门：

《文山学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教学改革研究的实施办法》已经学校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文山学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教学改革研究的实施办法

高等学校的根本性工作是培养人才，人才培养质量的高低，关键在教学。为进一步鼓励广大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积极投身教育教学改革，发挥教学改革研究对学校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的促进作用，强化教学中心地位，达到提高教学质量，提升办学水平的目标，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更新教育思想观念为先导，以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以专业建设为基础，以课程建设为突破口，以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为主要方向，以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改革为支撑，以管理制度和管理方式改革为保障，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教学改革研究的范围

- 1.专业建设
- 2.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 3.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
- 4.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改革
- 5.实践教学体系改革
- 6.教学管理体制改革
- 7.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机制改革

三、选题的基本原则

1.科学性原则：选题符合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对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有指导作用。

2.实用性原则：选题对学校教学改革和发展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实践指导意义，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针对性，预期研究成果能做到研以至用，具有应用和推广的价值。

3.参考性原则：选题研究成果能为学校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决策提供理论依据和科学论证。

四、工作举措

（一）更新教育观念，树立质量意识

各教学部门要进一步深入开展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观念的学习讨论，树立教学为中心、质量是保证的教育理念，不断强化本科意识和质量意识，把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作为部门核心工作抓好落实，确保教育教学改革工作落到实处。

（二）认真组织落实，推进教学改革研究

各教学部门根据学校和部门实际，动员和鼓励广大教师结合教育教学工作选择确定教学改革研究方向，积极申报省校两级教学改革研究课题，以课题研究为引领，切实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

（三）鼓励申报项目，开展教学改革研究

鼓励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申报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学校根据《文山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在全校范围内遴选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在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择优推荐申报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以立项研究的方式有重点地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制度引领和项目管理

为结合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工作,学校编制《文山学院教学改革项目研究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引导教师参照《指南》选择研究方向,确定研究项目。根据《管理办法》评选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加强过程管理,确保教学改革研究工作有序开展。

(二) 加大项目经费支持力度

为鼓励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改革研究,学校在质量工程建设经费中安排专项经费,用以支持教学改革研究。一是按年度给各教学部门安排一定的教研活动专项经费,支持教学部门开展教研活动;二是对获准立项的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给予略高于同期、同级科研项目的经费支持,对获批立项的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按不低于 1:1 的比例配套项目经费。

(三) 落实教研奖励政策

根据《文山学院第二轮专业技术岗位聘用实施细则》,参照学校的教研科研奖励政策,计算教研项目积分,按照 60 元/分的标准给予奖励;优先安排承担省校两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教师参加相关的学术会议和进修培训、职称评聘、评奖评优。

六、本办法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之前的相关规定与本办法相冲突的,以本办法为准。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此页无正文)

文山学院办公室

2016年12月30日印

(共印25份)

